关于不存在涉企收费、摊派事项

和没有搞达标活动的情况说明

市司法局遵照省司法厅司法鉴定管理局要求，根据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》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《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》和《河南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对我市司法鉴定机构执业活动进行监管，没有涉企收费、没有摊派事项，不搞达标活动。

特此说明

2016年4月27日